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8月21日至2025年11月20日止。

第 8218153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1月26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沈阳佰隆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锦工街88号（2-4-3）

代理机构 深圳尚标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类：气体净化剂；汽油净化添加剂；汽车燃料化学添加剂；活性炭；漂洗剂；蓄电池充电用酸性水；防冻剂；肥料；工业用粘合剂和胶水；工业用胶；